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莊慧君
電話：035220097
電子信箱：0540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500629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50062926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50062926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50062926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114學
年度本土語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領導人第3次培訓研
習」，請本市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5年4月7日南大本土字第1150006410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說明如下：
 - (一)辦理日期：115年5月8日（星期五）。
 - (二)辦理地點：視訊（網址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dms-nmgp-ueu>）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
 - 1、本市本土語文指導員未曾參加112、113學年度培訓者。
 - 2、本市本土語文分團輔導員鼓勵參加(名單如附件)。
 - 3、本市具本土語文教學達十年以上經驗之現職教師鼓勵參加。



(四)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：

- 1、請研習人員於115年5月4日（星期一）前填寫Google表單<https://forms.gle/ZvUBSyFAciUSMDis9>完成報名。
- 2、請於課程開始前15分鐘內務必填寫線上簽到表<https://forms.gle/11q89vJ8bFVS5Ki18>；課程中請開啟視訊鏡頭並以「縣市-中文姓名全名」登入，如：臺南市-王小明。
- 3、上課前請確認電腦設備、網路、視訊及音訊裝置可正常運作。

(五)本府同意本市本土語文分團團員公假(課務派代)出席；其餘人員請各校依本市中小學教師公假核給原則本權責核處。

三、檢附培訓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